

「黃媒」阻便衣執勤 警：記者還是示威者？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自修例風波以來，「黃媒」記者不斷被市民批評報道偏頗，更充當黑暴「幫兇」阻警拉人，甚至有「假記者」

以採訪為名逞暴。近月，警方便衣警成為擒黑暴利器，有「記者」即充當「哨兵」包圍追趕便衣警，企圖製造混亂及置便衣警於圍攻的險境。警方昨日去信四個傳媒組織，促請關注「記者」妨礙警員執行任務，並質疑這類記者是新聞工作者還是示威者。

圍觀拍攝，人員要求增援及退至租庇利街天橋。過程中，即使示威者已離開，但該批穿著黃背心「記者」，仍不斷追拍及追問是否警員，最後人員要在增援衝鋒隊人員協助下，才能安全離去。

警方批評，有關「記者」的行為，不但妨礙警員的觀察行動，更令便衣警置身險境，成為暴力示威者的攻擊目標，「令人質疑『記者』是新聞工作者還是示威者？」

警方希望傳媒組織能夠設身處地明白警員所面對的困難，相信傳媒組織必定會以維護新聞界專業為依歸，與警方共同研究，尋求共識，達至一個雙方同意的安排，讓警員與新聞工作者在互相尊重情況下履行職責。

另外，繼上月10日警方在尖沙咀海港城發現12歲「兒童記者」，須引用保護兒童令帶署後，攪炒派前日在元朗Yoho商場發起「端午節和你shop」，警方到場驅散期間，發現一名12歲「兒童記者」。該名「兒童記者」聲稱為網媒「香城日報」的記者，警引用了保護兒童令帶署，及聯絡其家長到警署將他接走。



警方日前在元朗Yoho mall的驅散行動中，發現一名年僅12歲的「兒童記者」。資料圖片

去信4傳媒組織促關注

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郭嘉銓昨日致函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、新聞行政人員協會、攝影記者協會及記者協會，提到近期兩宗「記者」妨礙便衣警執行任務事件。

首宗發生於本月16日晚上，兩名中區警區刑事調查隊人員被派往國際金融中心內進行便裝觀察。其間，有示威者懷疑兩人的身份，不斷追問他們是否警員，同時亦吸引大批穿黃背心的記者

第二宗事件發生於本月21日晚上，多名新界北總區刑事探員被派到元朗點點以便裝執行觀察任務。其間，數名無穿著黃背心疑為網媒記者，一直尾隨其中兩名人員，不斷拍攝及質問他們是否警務人員。最後，兩人在防暴人員協助下離去。

警方強調，警隊刑偵探員在反罪惡行動中以便裝執行任務絕非新事物，便裝人員如需用使警察權力時，亦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表明身份。但在上述兩宗事件中，人員的工作是觀察，如沒有任何違法行為發生，人員不會行使警察的權力去執法及表明身份。

攪炒趕客乞人憎 商戶和你鬻

市民被迫兜路走 批迫人攪炒「咁係民主咩？」



新冠肺炎疫情放緩之際，攪炒派即蠢蠢欲動借各種藉口搞非法集結活動，元朗商場Yoho mall連續兩天陷入黑暴魔掌中，昨日下午持續有身穿校服或黑衫的青年在該商場發起所謂的「和你sing」，此舉神憎鬼厭，不少路過的市民見狀也低聲說：「又搞埋啲無謂嘢」，然後兜路走，以致人流銳減，商戶大拍馬蠅。有商戶氣憤地表示，黑暴嚇走旅客，生意已大減九成，如今只靠本地客維持生計，但也被無日無之的「和你也」活動嚇到雞飛狗走，有商戶問：「佢哋想攪炒，但我哋唔想，佢哋有無問過我哋？咁係民主咩？」

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

昨日下午兩時半開始，Yoho mall便持續有身穿校服或黑衫的學生或青年在商場中庭聚集，雖然人數不多，但他們惡形惡相已嚇怕市民，示威者在地上擺放寫有「港獨」標語的旗幟和一袋紙鶴，不時大叫口號，鼓動在場市民參加7月1日的遊行；中庭上層亦有10多名中學生靠著欄杆圍觀，回應口號。

有路過市民見狀馬上加快腳步離開，亦有商舖店員不時探頭觀看情況，做定隨時落閘的準備。市民眼見有青年聚集不禁皺眉，低聲說：「又搞埋啲無謂嘢」、「又嚟啊」。有路過的小童好奇圍觀，其母親即表示：「有咩好睇呀，快啲走啦！」拉走女兒急步離開。

店舖無啖好食 生意跌剩一成

非法聚集不單影響該商場的店舖做生意，在附近街舖經營藥妝店的黃小姐表示，居民得悉區內又有人搞事後，也減少外出，附近一帶人流大減，生意一落千丈，「去年黑暴爆發後，我哋就無啖好食，我哋生意額跌剩一成，這條街其

他連鎖藥妝店，有些更連一成生意額都無。」

她解釋，元朗的藥妝店一直靠內地水貨客的消費力支撐，但去年修例風波期間，元朗戰火連連，內地人都不敢來港消費，今年更因為疫情而控關，商戶都只能靠本地人消費，但黑衣魔仍未肯罷休，繼續搞「和你也」嚇到連本地人也不敢出街，「佢哋想攪炒，但我哋唔想，佢哋有無問過我哋？咁係民主咩？」

經營文具店的郭先生也表示，黑暴以來生意額不斷下降，高峰期每週總是休業一兩天，之後又爆發疫症，生意更是慘不忍睹。他批評，「這些黃絲在疫情未完全受控下惹起是非，只會令感染風險提高，屆時再要停課的話，恐怕文具店不能再支持下去。」

嘆年輕人「身在福中不知福」

居住在元朗區的陳先生搖頭嘆息說，「現在的年輕人為政治走出來，完全無意識到咁會犧牲咗自己的前途和未來。」居民方先生也認為，現今的年輕人「身在福



元朗Yoho mall連續兩天有身穿校服或黑衫的青年在商場內發起所謂「和你Sing」活動。

中不知福」，「以前殖民地政府沒有任何社會保障制度，我哋即使每天辛苦工作12個鐘，一個月也只有300多元收入，還有

最低工資？現在中學畢業生閒閒地有萬幾蚊，佢哋應該慶幸政府不斷地改善制度，令他們有好日子過。」

黃圈真亂 「自己友」互咬踢爆假FA



攪炒派成日扮官，衝擊現場一街假救護、假記者都話睇唔到，最終咪又係自己友頂唔順踢爆「黃圈真亂」。網名「陳到」嘅「熟狗」黃敬業同一班教會中人，近日質疑一個叫姜嘉偉嘅人不但「自立教會」做「牧師」，更自行印製「終身有效」嘅急救證書做「救護」，印埋記者證做「記者」，真係只有想不到，沒有做不到。成日接受訪問講到自己對「抗爭青年」好有愛心嘅姜嘉偉，轉個頭就去恐嚇黃敬業，話對方「仔細老婆嫩」，係咪真係要同佢開火影響自己家庭同教會啫。嘩，呢啲到底係咩咩派定幫派啫？

姜被揭扮牧師急護記者

黃敬業等人近日嘍社交媒體發表以《FA(意指救護)牧師姜嘉偉偽造急救證書——自按、自稱、自發的「三自牧師」》為題嘅報道，話現年29歲嘅姜嘉偉，聲稱自己已做咗7年牧師，即22歲就成為牧師，但無任何外出講道或接受神學訓練紀錄，只有個並非以教會名義註冊嘅慈善團體，而成為本地基督教圈子的牧師，普遍都需要接受三四年神學教育，及有5年至7年嘅傳道工作經驗，質疑佢係「自封牧師」。

篇文仲話，姜嘉偉自行印製非註冊認可嘅急救證書，頒授予「假First Aid(救護員)」。原來，特區政府承認嘅急救證書一般有效期為3年，但姜嘉偉出示嘅「牧師義務基本急救證書」就寫住「終身有效」，更嘍派證宣言話「從沒要求人做訓練」。

同時，黃敬業指姜嘉偉係貼出自己身穿黑白領牧師裝，同時着住急救員背心，仲戴住記者證嘅照片。「三位一體」嘅着裝結果就令大家全面對佢起疑。「香港眾志」前成員林淳軒亦係轉轉發咗黃敬業嘅有關帖文。

有關嘍報道講到咁實在，姜嘉偉按捺不住去搵黃敬業「傾偈」。黃敬業係嘍出文話：「偽造急救證書並稱牧師的姜嘉偉pm本專頁，出言恐嚇。現將對話展示，大家可以判斷。」

黃被咒「你仔細老婆嫩」

佢仲上載疑為真實對話截圖，顯示姜嘉偉再三滋擾同恐嚇自己，包括話會將黃敬業嘅「黑歷史」交界《蘋果日報》等媒體記者，仲稱「我起晒你底喇」、「希望你唔會俾人屈完又屈完又屈喇」，又講自己會見教牧聯嘅人，可以令陳到「主流教會你入唔翻(返)去」，仲話：「鄧(戔)你擔心……你仔細老婆嫩」，仲叫黃敬業「慢慢受」。

「Eddie Ho Chun Yin」覺得「黃絲」唔應該盲攞咩咩咩咩咩：「咁都係牧師……老實講，鐘(鍾)意食人骨饅頭既(嘅)人太多，有時見係自己友，就不分青紅皂白咁攞，可以好弊！」「Toby Leung」則慨嘆：「原來『黃絲』上左(咗)神台真系(係)做咩都得。」

咁又係，呢個舊年開始成日做訪問嘅「牧師」，又會去前線幫「抗爭者」「急救」，又會受訪以「牧師」角色鬧警察，俾人拉又可以搬呢堆身份出嚟，咁嘅萬能key對「黃絲」嚟講好重要啫。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



姜嘉偉(中)同時身穿黑白領的牧師裝、急救員背心及佩戴記者證，三位一體。網上圖片



黃敬業公開與姜嘉偉的對話截圖，姜恐嚇稱對方「仔細老婆嫩」。網上圖片

他下車戒備時，發現身穿黑衣、手持錘子的被告在對面行車線快速跑過，於是上前追截，並邊追邊大叫：「警察，唔好郁！」

X供稱，當快將追上被告時，被告轉身揮錘打向他，他隨即舉手擋格，被告亦趁機逃跑，及後繼續追捕，被告再揮錘襲擊，並打中其右肩，他感到痛楚，最後將被告制服。但辯方聲言，警員追截被告時前方有3人，被告根本無手持錘子，所以他根本無轉身襲擊警員，作供警員則一概否認。案件下周一續審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憂遊行播毒暴力 警拒七一遊行申請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攪炒政棍又與風作浪煽人「犯眾」。東區區議員徐子見等人申請6月28日和7月1日在港島發起集會遊行，警方認為有關公眾集會及遊行不屬「限聚令」豁免群組聚集類別，有關活動會增加參加者及其他市民感染病毒風險，及對所有市民的生命與健康構成重大威脅，同時可能觸發暴力破壞公共設施，故拒絕其申請。

東區區議員徐子見等人申請6月28日以及7月1日，在銅鑼灣東角道集會，並由東角道遊行到中環遮打花園。徐昨收到警方就兩項申請發出反對通知書。

警方解釋，有關公眾集會及遊行不屬於「限聚令」豁免群組聚集類別，本港的疫情應變級別仍為最高級別的「緊急」，有理由相信舉行有關活動會增加參加者及其他市民感染病毒風險，及對所有市民的生命與健康構成重大威脅，危害公共安全及影響他人權利。

警方並提到，基於近日社會氣氛仍然不穩，5月和6月也多次出現未經批准的集結，並引發暴力事件。警方審慎評估後，有理由相信今次集會及遊行，部分參與者可能會偏離原定路線，暴力破壞附近的高風險建築物，包括地鐵站、高等法院、警察總部及政府總部等。徐子見就此提出上訴，公眾集會及遊行上訴委員會今早聆訊。

攪炒派無視煽煽上街

多次發起集會遊行並演變成黑暴肆虐的民陣，早前也申請7月1日在港島集會遊行。據悉，民陣早前在與警方會面時，無法對警方提出的多項質疑和擔心拿出切實可行的防範措施，包括未能保證集會遊行人士的安全秩序，亦無公開宣示與暴力割席，故警方基於風險評估傾向反對民陣的申請，預料稍後會發出反對通知書。

不過，民陣等攪炒派中人就繼續在網上煽動他人7月1日上街。警方強調，任何人在無合理辯解下，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的集結即屬犯罪。

涉揮錘襲「飛虎」少年滿16歲轉成人庭審



去年10月黑暴為禍屯門，警方拘捕一批男女。其中一名案發時年僅15歲的男童，涉揮錘襲擊原隸屬「飛虎隊」的「速龍」小隊警員，被控襲擊警罪，被告否認控罪，因他如今已年滿16歲，在控辯雙方並無特別立場下，

案件轉到屯門裁判法院成人庭審理。另外，法庭也批准遇襲警員的匿名令。

被告李浩源，被控於去年10月7日在新界屯門青山公路新墟段與屯門鄉事會路交界，襲擊警員X。控方早前為X申請保密身份、使用特別通道出入法庭、在屏風後作供，指有關申請是為避免X遭「起底」，加上X是特警隊警員，身份曝光或會令他無法執行職務，浪費警隊培訓資源。況且，辯方早已知悉X的身份，傳媒亦可報道其他審訊內容，不會影響被告及公眾的利益。由於辯方沒有反對，裁判官葉亮批准申請。

X昨日作供指，他當日身穿俗稱「速龍」特別戰術小隊的裝備，但套上黑外套及戴黑帽，駕駛一輛輕型貨車到屯門區巡邏，當晚近10時約30名至40名黑衫人在案發現場燈位聚集，以竹枝及雜物堵塞快線，後走到慢線截車檢查。約1分鐘後，他接到主管通知下車控制現場。